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0-083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价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重要内容提示：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0年7月13日、7月14日、7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得知，截至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20年7月13日、7月14日、7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现将有关情况核实如下：(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201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30,576万元，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34,643万元，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26,559万元(已经审计)。2020年1-3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9,902万元，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6,057万元，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4,107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23,921万元(未经审计)。截至2020年7月15日收盘，公司动态市盈率为34.47倍，市净率为2.64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俞其兵函证得知，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2019年9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9-2024年)>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发布了《株洲旗滨集团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95))；2019年12月7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鹤壁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5)、《关于共同投资建设中性和碱性玻璃等项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6)；2019年12月28日，公司发布了《旗滨集团关于投资建设长旗滨节能玻璃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9)；2020年1月22日，公司发布了《旗滨集团关于投资建设天津旗滨节能玻璃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旗滨集团关于投资建设马来西亚石炭砂生产基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2020-012)；2020年3月2日，公司发布了《旗滨集团关于湖南节能二期产能扩建项目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2020年3月2日，公司披露了《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5亿元；债券期限为6年期；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上述长兴节能、天津节能和湖南节能二期产能项目支出和偿还银行贷款。上述公告内容还包括公司制定并积极稳妥、认真推进《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9-2024年)》的进展情况。明确了公司未来几年的发展将以稳步实现“做强和做大”和“高质量发展”为战略目标，继续深耕浮法玻璃领域，加快机制创新、技术积累及人才储备，加速产品结构优化、产业链延伸，积极谋划、寻求和推动旗滨集团新的战略发展和产业升级。公司稳步推进电子玻璃、中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和邦生物 公告编号：2020-40 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解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重要内容提示：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邦集团”)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为2,493,195,80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8.23%。本次股份解质后，和邦集团剩余质押的股份数量为2,131,858,000股，占其持股总数比例为85.5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4.14%。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合并持有公司股份2,905,827,80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2.90%。本次股份解质后，和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贺正刚先生合并并剩余质押的股份数量为2,297,858,000股，占其持股总数比例为79.0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6.02%。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收到和邦集团关于股份解质的通知，现将本次股份解质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股东名称 四川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349,8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4.03% 占其持股总数比例 3.96% 占其总股本比例 1.41% 解质时间 2020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3136 证券简称：天目湖 公告编号：2020-038 转债代码：113564 转债简称：天目转债 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重要内容提示：江苏天目湖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0年7月13日、7月14日、7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公司目前经营运行正常，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0年7月13日、7月14日、7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自查，并书面征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自查和核查情况说明如下：(一)生产经营情况 2020年初新冠肺炎疫情的出现，对公司业绩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后续，随着疫情进一步得到控制，相关部门陆续出台政策支持旅游业恢复发展，公司全面恢复运营后的经营业绩逐步恢复。2020年7月14日，文化和旅游局办公室发布关于推进旅游景区扩大复工复产有关事项的通知，明确恢复跨省(区、市)团队旅游，调整旅游景区限量措施等，将有助于公司业务进一步恢复提升。(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

股票简称：海尔智家 股票代码：600690 编号：临 2020-033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债务融资工具 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准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含)的债务融资工具。其中，拟注册超短期融资券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含)、拟注册中期票据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含)。详见公司分别在2020年4月30日、2020年6月4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披露的《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19)、《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29)。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称“交易商协会”)于2020年7月10日召开了2020年第85次注册会议，同意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的注册，并分别出具《接受注册通知书》，主要内容如下： 品种 《接受注册通知书》编号 注册额度 超短期融资券 中市协注[2020]SCP432号 100亿元 中期票据 中市协注[2020]MTN781号 50亿元

证券代码：600577 公司简称：精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1 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重要内容提示：(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公司”)股票于2020年7月13日、7月14日和7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华投资”)及实际控制人征询确认，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0年7月13日、7月14日、7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2.经向本公司控股股东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日，不存在涉及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导致股份异常波动的重大事件，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对本公司股价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3.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的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4.经公司自查，截至目前，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证券代码：605199 证券简称：葫芦娃 公告编号：2020-002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重要内容提示：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0年7月13日、7月14日、7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0年7月13日、7月14日、7月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销售和营销等情况没有发生重大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三、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海南葫芦娃药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征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

证券代码：603536 证券简称：惠发食品 公告编号：临 2020-044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惠发食品”)分别于2020年4月16日、2020年5月13日召开了惠发食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惠发食品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17日、2020年5月14日在指定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25)、《惠发食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18)、《惠发食品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37)。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潍坊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相关信息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0035779916D 2.名称：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证券代码：688312 证券简称：燕麦科技 公告编号：2020-010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7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凤凰街道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邦凯路9号邦凯科技城2号C栋3楼好会议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股东大会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 普通股股东人数 15 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07,615,60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07,615,604 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可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5.004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可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5.004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刘燕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出席5人；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董事会秘书卞珍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证券代码：600739 证券简称：辽宁成大 公告编号：临 2020-068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重要内容提示：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韶关市高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关高鹏”)持有公司股份192,900,01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2.61%。韶关高鹏累计质押数量为67,295,349股(含本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34.8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40%。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公司近日接到股东韶关高鹏关于股票质押的通知，韶关高鹏于2020年7月14日质押9,579,900股公司股份，质权人为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用于韶关高鹏业务发展需要，上述股权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了相关手续。 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其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韶关市高鹏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否 9,579,900股 否 否 2020-07-14 2022-06-24 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97% 0.63% 业务发展需要 合计 9,579,900股 4.97% 0.63%

股票简称：湖南盐业 股票代码：600929 公告编号：2020-055 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盐业”或“发行人”)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175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称为“湖南盐业可转债”，债券代码为“110071”。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规模为7.20亿元。向发行人及股权登记日(2020年7月9日、T-1)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方式发行。若认购不足7.20亿元的部分则由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一、本次可转债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本次发行可转债原股东优先配售已于2020年7月10日(T日)结束，配售结果如下： 类别 配售数量(千) 配售金额(元) 原无限售条件股东 107,976 10,797,600 原有限售条件股东 455,037 45,503,700 合计 563,013 56,301,300 二、本次可转债网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可转债原股东优先配售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的网上认购已于2020年7月14日(T+2日)结束。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交

所和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可转债网上发行的最终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类别 认购数量(千) 认购金额(元) 放弃认购数量(千) 放弃认购金额(元)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154,379 154,379,000.00 2,608 2,608,000.00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本次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包销数量为2,608千，包销金额为2,608,000.00元，包销比例为0.36%。 2020年7月16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债券登记申请，将包销的可转债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投资者如对本公告所公布的信息有任何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24层 电话：0755-81917430 联系人：股权资本市场团队 发行人：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6日